

# 話絲

期三十七第

版出一期星每

地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話絲社

報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運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國外全年再加郵費八角

廣告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折以上對折

## 重印何典序

劉半農

吳稚暉老先生屢次三番的說，他做文章，乃是在小書攤上看見了一部小書得了個訣：這小書名叫豈有此理；它開場兩句，便是『放屁放屁，真正豈有此理！』

疑古玄同耳朵裏聽着了這話，就連忙買部豈有此理來看，不對，開場並沒有那兩句；再買部豈有此理來看，更不對，更沒有那兩句。這疑古玄同不但是個『街槓頭』（是他令兄『紅履公』送他的雅號），而且還是書攤子旁邊的『生根鐵拐李』；以他這種資格是當然有發現吳老丈所說的那部書的可能。無如一年又一年，直過了五六七八年，還仍是『千人坑裏掏卵石』，半點頭腦摸不着。於是疑古玄同乃廢然浩嘆曰：『此吳老丈造謠言也！』

夫吳老丈豈造謠言也哉？不過是記錯了個書名，而其書又不甚習見耳。我得此書，乃在今年遊歐時。買的時候，

只當它是一部隨便的小書，並沒有細看內容。拿到家中，我兄弟就接了過去，隨便翻開一回看看；看三分鐘，就格格格格的笑個不止。我問爲什麼。他說：『這書做得好極，一味七支八搭，使用尖刁促狹的挖空心思，頗有吳稚暉風味。』我說『真的麼？』搶過來一看，而開場詞中『放屁放屁，真正豈有此理』兩句赫然在目！

於是我等乃歡天喜地而言曰：吳老丈的老師被我們抓到了。

於是我乃悉心靜氣，將此書一氣讀完。讀完了將它筆墨與吳文筆墨相比，真是一絲不差，驢頭恰對馬嘴。

一層是此書中善用俚言土語，甚至極土極粗的字眼，也全不避忌；在看的人却並不覺得它蠢俗討厭，反覺得別有風趣。在吳文中，也恰恰是如此。

二層是此書中所寫三家村風物，乃是今日以前無論什麼小說書都比不上的。在吳文中，碰到寫三家村風物時，或將別種事物強拉硬扯

化作三家村事物觀時，也總特別的精神飽滿，與會淋漓。

三層是此書能將兩個或多個色采絕不相同的詩，緊接在一起，開滑稽文中從來未有的新鮮局面。（例如六事鬼勸雌鬼嫁劉打鬼，上句說『肉面對肉面睜着』，是句極土的句子；下句接『也覺風光搖曳，與衆不同』，乃是句極飄逸的句子）這種作品，不是絕頂聰明的人是弄不來的。吳老丈却能深得此中三昧；看他不要費吹灰之力，只輕輕的一搭揆，便又搗了一個大鬼。

四層是此書把世間一切事事物物，全都看得米小米小；憑你是天皇老子烏龜虱，作者只一例的看做了什麼都不值的鬼東西。這樣的態度，是吳老先生直到『此刻現在』還奉行不背的。

綜觀全書，無一句不是荒唐唐亂說鬼，却又無一句不是痛痛切切說的人情世故。這種

## 本期刊目

重印何典序	劉半農
新中國的女子	豈明
廢話	夷罟
無題	馮文炳
再談村名謎	負
關於整頓學風文件的通信	董紹明

做品，可以比做圖 中的 Caricature 它儘管是把某一個人的眼耳鼻舌，四肢百體的分寸比例全都變了相，將人形變做了鬼形，看的人仍可以一望而知：這是誰，這是某，斷斷不會弄錯。

我們既知道 Caricature 在圖畫中所佔的地位，也就不難知道這部書及吳老丈的文章在文學上所佔的地位。

但此書雖然是吳老丈的老師，吳老丈却是一個『青出於藍』，『強耶娘，勝祖宗』的大門生；因為說到學問見識，此書作者張南莊先生是萬萬比不上吳老丈的。但這是時代關係。我們那里能將我們的祖老太太從棺材裏挖出來，請她穿上高底皮鞋去跳舞，被人一聲聲的喚作『密司』呢！

我今將此書標點重印，並將書中所用俚語標出(用·號)；又略加校註校用(號)，以便讀者。事畢，將我意略略寫出。如其寫得不對，讀者不妨痛罵；放屁放屁，真正豈有此理！

劉俊，一九二六，三，二，北京。

### 新中國的女子

豈明

三月十八日國務院殘殺事件發生以後，日本文北京週報上有頗詳明的記述，有些地方比中國的御用新聞記者說的還要公平一點，因為他們不相信羣衆拿有「幾支手槍」，雖然說有人

抄著 Stick 的。他們都頗佩服中國女的大胆與從容，明觀生在可怕的刹那的附記中有這樣的一節話：

『在這個混亂之中最令人感動的事是支那女學生之剛健。凡有示威運動等，女學生大抵在前，其行動很是機敏大胆，非男生所能及。這一天女學生們也很出力。在我的前面有一個女學生，中了槍彈，她用了那毛線的長圍巾捫住了流出來的血潮，一點都不張皇，就是在那恐怖之中我也不禁感到欽佩了，我那時還不禁起了這個念頭，照這個情形看來支那將靠了這班女子興起來罷！』

北京週報社長藤原君也在社說中說及，有同樣的意見，

『據當日親身經歷目觀實況的友人所談，最可佩服的是女學生們的勇敢。在那個可怕的悲劇之中，女學生們死的死了，傷的傷了，在男子尚且不能支持的時候，她們却始終沒有失了從容的態度。其時他就想到支那的興起或者是要在女子的身上了。以前有一位專治漢學的老先生，離開支那二十年之後再到北京來，看了青年女子的面上現出一種生氣，與前清時代的女人完全不同了，他很驚異，說照這個情形支那是一定會興隆的；我們想到這句話，覺得裏邊似乎的確表示著支那機運的一點消息。』

我們讀佩弦君的執政府大屠殺記，看見他說，

「我真不中用，出了門口，一面走，一面只是喘息。後面有兩個女學生，有一個我真佩服她，她還能微笑着對她的同伴說，「他們也是中國人哪！」這令我慚愧了！」

把這個與楊德羣女士因救助友人而被難的事實合起來看，我們可以相信日本記者的感想是確實的，並不全是由于異域趣味的浪漫的感激。其實這現象也是當然的，從種種方面看來，女子對於革命事業的覺悟與進行必定要比男子更早，更熱烈堅定，因為她們歷來所受的迫壓也更大而且更久。波蘭俄國以及朝鮮的革命史上女子佔著多大的位置，大家大抵是知道的，中國雖是後進，也自然不能獨異。我並不想抹殺男子，以為他們不配負救國之譽，但他們之不十分有生氣，不十分從容而堅忍，那是無可諱言的。我也並不如日本記者那樣以為女子之力即足以救中國，但我確信中國革命如要成功，女子之力必得佔其大半。有革命思想的男子容易為母妻所羈留，有革命思想的女子不特可以自己去救國，還可以成為革命家之妻，革命家之母。這就是她們力量之所在。

男女的思想行為的變化與性擇很有關係，不過現在都是以男性為主，將來如由女性來作「風雅的盟主」(Elegante Arjiter)，不但兩性問題可以協和，一切也都好了。(斯安布思女士的主張也即是其中的一部分。)現在不談別的，只說關於中國革命的事，我們的盟主應該

是怎樣的一種人呢？這斷然不是躲在書齋裏讀甲寅的聰明小姐嘍，却也未必一定是男裝從軍。木蘭一流人物。我在這裏忽然想起波蘭的一首詩來，這詩載在勃蘭特思(George Brandes)所著十九世紀波蘭文學論中，是有名的復仇詩人密子克微支(Adam Mickiewicz)所作，題名與波蘭的母親，是表示詩人理想中的國民之母的，我們且看他怎樣說法。大意云，

「趕快帶你的兒子到冷僻的洞窟裏，教他睡在蘆葦上，呼吸潮濕穢惡的空氣，與毒虫同臥一處。在那裏，他將學會怎樣使他的憤怒潛伏，使他的思想叵測，沈默地毒死他的言語，卑屈的使他的形狀像那蝮蛇。我們的救主在做小孩的時候，在拿撒勒遊戲，拿了十字架，後來他就這上面救了世界。波蘭的母親呵！倘若我是你，我將拿他的未來運命的玩具給他遊戲。早點給他鍊條鎖在手上，叫他習慣推那犯人的污穢的小車，使他見了劊子手的刀斧不會失色，見了絞索不會紅臉。因為他並不如古時武士將往耶路撒冷充十字軍，插他的旗在那被征服的城上，也不像三色旗下的兵士將去耕自由之田地，沃以自己的鮮血。不，無名的奸細將告發了他，他當在偽誓的法官前辯護他自己，他的戰場是地下的囚室，不可抗的敵人就是他的裁判官。絞架的枯木即為他的墓碑，幾個女人的眼淚，不久就干了，以及國人的夜間的長談，是他死後的唯一的榮譽與紀念。」

這是波蘭的賢母，但是良妻應當怎樣麼？

據同一詩人在格拉支那(Gracyna)一篇中所說，她可以違背了丈夫的命令，犧牲了性命身家領地，毫無顧惜，只要能夠保存祖國的光榮，與敵人以損害。啊，波蘭的復仇詩人們，密子克微支與斯洛伐支奇(Slovakia)，你們的火焰似熱情是永不會消滅的，在這世界上還有迫壓與殘暴的時候。你們理想中的女子或者誠然不免有點過激，但在波蘭恐怕非如此不可，而且或者非如此波蘭也不會保存以至中興。中國現在情形似乎比波蘭要好一點，(不過我也不能担保，照這樣「整頓學風」下去，就快到那地步了，)因為如勃蘭特思的波蘭印象記第二卷所說，「政府禁止在學校裏教女子讀波蘭文，但教裁縫是許可的，所以她們在石板上各畫一幅胸帶的圖，以防軍警來查；她們在桌上擺著裁縫材料，書籍放在下面，」中國總算還讓她們讀書。因此我覺得對於中國的女子還不至於希望她們成為波蘭式的賢母良妻，只希望她能引導我們激刺我們，並不是專去報復，是教我們怎樣正當地去愛與死。

我不知道中國的新婦女或舊婦女的愛情是猛烈還是冷淡，但我覺得中國男子大抵對於戀愛與生死沒有大的了解與修養，可見女性影響之薄弱無用。生在此刻中國的女子不但當以大胆與從容的態度處理自己的戀愛與死，還應以

同樣的態度來引導——不，我簡直就說引誘或蠱惑男子去走同一的道路，而且使戀愛與死互相完成。這應當怎麼做，她們自己會知道。我們不能說，我只能表示這樣一個希望罷了。至於彈琴作畫吟詩刺繡的小姐們，本來也是好的，不過那是天下太平時代的裝飾品，正如一個畫紅花瓶，我決不想敲破他，不過不是像現在中國這樣的破落人家所該得起的，所以我不想頌揚。大約在二十年時，劉申叔先生正在東京辦天義報的時候，我曾做了三首偶成的詩，寄給他發表，現在還沒有忘記，轉錄在這里，算作有詩為證罷。

為欲求新生，辛苦此奔走，——  
學得調羹湯，歸來作新婦。  
不讀宛委書，但織鴛鴦錦，  
織錦長一丈，春華此中盡。  
出門懷大願，竟事不一吠，  
款款墜庸軌，芳徽永斷絕。  
民國十五年大殘殺之月的末日，在北京書為被殺傷的諸女士紀念。

## 廢話

### 二 關於「三一八」 夷器

1 政治腐敗，民窮財盡，這是人人所痛恨的，尤其是拿不到「口糧」(廣義)的人們。但是，他們只希望別人去幹救國的事業，叫別

人犧牲了，把國救好了，好讓他們安坐而享福。若叫他們自己去救國，那便要趕緊搖手，說『我辦不到』了。若他們的兒女要去救國，那更不能許可；因為他們的兒女是他們生的，只合對於他們盡孝，豈可妄幹救國事業，致蹈危險！他們訓誡子弟，有句名言道：『國不是一個人救得成的；你一個人愛國就有用嗎！』他們施了這『庭訓』以後，馬上就要長太息道：『國人真糟，國家腐敗到這樣，還沒有人想士救牠，這怎麼好！』

徐謙是該辦的，某中學校長跟教員是該辦的，夫然，故所以段祺瑞賈德耀章十劍等的作爲是絕對不錯的。

本來，『中國精神文明』中有『天下無不是的父母』一語，該文明中又有『君猶父也』之說，該文明中近來又加入一種新文明，叫做『民國的總統等于帝國的皇帝』；那麼，執政之等于總統，可推知。所以『天下無不是的執政』這樣一句話很合于邏輯——合于劉大白先生所發明的放屁邏輯。

可是今之執政究非昔之皇帝可比。你看，歷史上可曾有過這樣一件事嗎：某人在那兒叩關，旁邊跑過一個太監來，不由分說，把此人的腦袋立時砍來？於戲！執政視皇帝爲進矣！猗歟盛哉！

貓哭耗子的文章，確乎不容易做，自然只好『曳白』了。雖然寫了幾句痛罵共產黨的話，可是龍鐵飯盤已經拔了咱籌，虎鐵飯盤再做，也沒有多大意思，自然只好請一個『詞色甚厲』的朋友來『立去愚紙，不令更書』了。

三一八事件發生以後，我聽到三個人的議論：

甲曰：學生每人到手了共產黨五塊錢，到國務院門口去造反，真混帳！真該死！

乙曰：學生被鎗擊死，雖然可憐，然而大開其追悼會，却未免過分了。君不見唐官屯馬廠等處，戰死之兵乎？誰爲之開追悼會耶？不見唐官屯馬廠等處中流彈而死之人乎？誰爲之開追悼會耶？

丙告我曰：這幾天學生胡鬧得太不成話了，什麼竟鬧到國務院門口去了，你們當教員的人也不去管教管教，怎麼對得住學生的家長呢？（謹按：末句義尤深。）

吾今而知韓老學究『嗚呼臣罪當誅今天王聖明』這句屁詩，不是詠史，乃是預言。

前幾天，聽到一句『流言』——我希望這的確是『流言』——說是校長要引咎辭職。謹按：這個意思，就是人家殺了我們這邊的人，

我還得要跪在人家面前叩頭如搗蒜，自己左右開弓的大打厥嘴巴，高呼『老爺開恩，小的該死』。但是，我看這樣還不澈底。最好是，匍匐到老虎所謂『獅門喋血』之場，向衛隊爺爺長跪，自己把衣服，褲子，鞋，襪，帽子，眼鏡，錢包等等一一解除，雙手奉上，然後引頸受刑；若恐有污衛隊爺爺的貴手，則無妨自刎以獻。若能這樣克盡臣節，自然可以青史留名了。

何物『孫文』，竟這樣的『生榮死哀！』週年紀念，胆敢公然在只有萬歲爺爺可以坐得的太和殿上去開會！豈不可氣可惱！來！看見手拿青天白日旗的給我宰了！

女人是什麼東西，也配剪頭髮嗎！哼！這還了得！來！看見剪頭髮的女學生，連他（不）是『她』字或『伊』字的腦袋也給我剪下來！

因爲三根很粗的繩子有抽緊的必要，所以非『整頓學風』不可。因爲洋大人的卵脬有敬叩虔汗的必要，所以非屠殺青年學生不可。

無題

馮文炳

久未替語絲撰稿，很抱歉似的，既然那樣愛牠。這是還沒有名字的一部東西上面的八，九，十，三章，情節比較同前後少連絡，特地騰寫出來。三月七日。

到今日，我們如果走進那祠堂那一間屋子裏，——十年來這裏沒有人教書——可以看見那褪色的牆上許多大小不等的歪斜的字跡。這真是一件有意義的發現，字體是那孩子氣，話句也是那樣孩子氣，叫你又是歡喜，又是惆悵，一瞬間你要喚起了兒時的種種，立刻你又意識出來你是踟躕於一室之中，捉那不知誰何的小小的魂靈了，——也許你在路上天天碰着他，而你無從認識，他也早已連夢也夢不曾經留下這樣的塗抹，勞你搜尋了。

請看，這裏有名字，一條桌子的長痕上面！「程小林之水壺不要動」——這不是我們的主人公嗎？同樣的字跡的，「初十散館」，「把二個銅子王毛兒」，「薛仁貴」，「萬壽宮，丁了響」，還有的單單寫着日月的序數。是的，王毛兒，我們的街上的確有一個賣油果的王毛兒！因此我拜訪過他，從他直接或間接的得了許多材料，我的故事有一部分應該致謝於他。

『萬壽宮，丁了響』，這是小林時常談給他的姐姐聽的。萬壽宮什祠堂隔壁，是城裏有名的古老的建築，除了麻雀，烏鴉，吃草的雞羊，只有孩子到。後層正中一座殿，牠的形式，小林比作鐵拐李戴的帽子一角繫一個鈴，風吹鈴響，真叫小林愛。他那樣寫在牆上，不消說，是先生坐在那裏人家動也不敢動，鈴

遠遠的響起來了。

冬天，萬壽宮連草也沒有了，風是特別起的，小林放了學一個人進來看鈴。他立在殿前的石台上，用了他那黑黑的眼睛望着牠響。他並沒有出聲的，但他彷彿是對着全世界講話，不知道自己是存傾聽了。簷前烏鴉忒楞楞的飛，扇的矢滴在地下響，他害怕了，探探的轉身，就心那兩旁屋子裏走出狐狸，大家都說這裏是出狐狸的。

跨出了大門，望見街上有人走路，他的心穩住了，這時又注意那天燈。

凡屬僻靜的街角都有大燈的，黃昏時分聚着一大堆人談天，——自然也是女人同小孩。離小林的大門不遠有一盞，他在四五年前，跟着母親坐在門檻，小小的臉龐貼住母親的，眼睛跑到那高高的豆一般的火。他看見的萬壽宮門口的大燈，在白天，然而他的時間已經是黃昏了，他所習見的自已門口的燈火，也移在這燈上。頭上還有太陽的唯一的證據，是他並不怕，——夜間他一個人敢站在這樣的地方嗎？燈下坐有那狐狸精，完全如平素所聽說的，年青的女人，面孔非常白，低頭做鞋。她的鞋要與世上的人同數，天天有人出世，她也做得無窮盡；倘若你走近前去，她就拿出你的鞋來，要你穿着，那麼，你再也不能離開她了……想到這裏，小林又怕，眉毛一皺，——燈是沒有

亮的，街上有人走路。

氣喘喘的見了姐姐——  
『姐姐，那打更的怎不怕狐狸精呢？夜裏我聽了更響，總是把頭鑽到破窩裏，替他害怕。』

『你又在萬壽宮看鈴來嗎？』  
姐姐很窘的說，——母親是不准卜到這樣的地方的。

二  
連小林一起，共是八個學生。有一個比小林大一點，名叫老四，一切事都以他兩人為領袖。小林同老四已經讀到左傳了，三，八日還要作文，其餘的或讀國文，或讀四書，只有王毛兒是讀三經。

一天，先生破一個老頭子邀出去了，——這個老頭子，們真是歡迎，一進門各人都關在心裏笑。先生剛剛跨出門檻，他們的面孔不知不覺的碰在一塊，然而還不敢笑出聲，老四探起頭來向窗外一望，等到他戲台上的花臉一般的跳中嚷，小嘍囉們纔喜得發癢，你搓我，我搓你。讀國文的數菩薩，讀四書的尋「之」字，罰款則同為打巴掌。小林，老四呢，正如先生替戲台上寫的對子，「為堯傑英雄吐氣」。

小林的英雄是楚霸王，——先生正講到鑿上楚，漢之爭。  
他非常惋惜而且氣憤，所以今天先生的不

在家，他並不怎樣的感到不同。

「小林，我們一路到萬壽宮去捉羊好嗎？」

老四忽然說。

小林沒聽見似的，說自己的話：

「學劍不成！」

「總是記得那句話。」

「我說他倘若把劍學好了，天下早歸了他！」

老四瞪着眼睛對小林看，他不懂得小林這話是怎麼講，卻又不敢開口，因為先生總是誇獎小林做文章會翻案。

「他同漢高祖挑戰，一劍射得去，沒有射死，倘他，小李廣花榮那樣高的本事，漢高祖不就死了嗎？」

老四倒得意起來了，他好容易比小林強這一回——

「學劍！這個劍不是那個箭，這是寶劍，你不信，去問先生。」

小林想，不錯的，寶劍，但他的心反而輕鬆了許多。這時他瞥見王毛兒坐在那裏打瞌睡，連忙對老四搖手，叫老四不要作聲。

他是去拿筆的，拿了筆，輕輕的走到毛兒面前朝毛兒的嘴上畫鬍子。

王毛兒睜開眼睛，許多人圍着他笑，他哭了，說他做一個夢。

「做夢嗎？做什麼夢呢？」

「爸爸打我。」

小林的高興統統失掉了，毛兒這麼可憐的樣子！

大家還是笑，小林氣憤他們，啐着一個孩子道：

「你這小虫！回頭我告訴先生！」

「是你畫他鬍子哩！」

另外一個，拉住小林的袖子——

「是的，小林哥，他是不要臉的傢伙，輸了我五巴掌就跑。」

王毛兒看着他們嚷，不哭了，眼淚吊在鬍子旁邊，小林又把手替他揩抹，——抹成了一臉墨，自己的手上更是不用說的。

### 三

先生還沒有回，小林提議到家家坟摘芭茅做喇叭。

家家坟在南城脚下，由祠堂去，走城上，上東城，下南城，最多不過一里。據說是明朝末年，流寇犯城，殺盡了全城的居民，事後聚葬在一塊，辨不出誰屬誰家，但家家都有，故名曰家家坟。坟頭立一大石碑，便題着那三個大字。兩旁許許多多的小子，是建坟者留名。

坟地約當一畝，四圍環植芭茅，芭茅與城牆之間，可以通過一乘車子的一條小徑，石頭鋪的，——這一直接到縣境內唯一的驛道，我

記得我從外方回鄉的時候，坐在車上，遠遠望見城牆，雖然太陽快要落下了，心頭的歡喜，什麼清早也比不上。等到進了芭茅巷，車輪滾着石地，有如敲鼓，城牆聳立，我舉頭去看，伸手去摸，芭茅觸着我的衣袖，又好像說我忘記了牠，招引我，——是的，我那裏會忘記牠呢，自從有芭茅以來，遠溯上去，凡曾經在這兒做過孩子的，誰不拿牠來捲喇叭？時候總在冬大，因為我是回來過年的，但芭茅似乎沒有改變顏色，綠的，——你如說不是春夏那般綠，那自然不錯，然而我當時實未留心到季節。

這一羣孩子走進芭茅巷，雖然人多，心頭倒有點冷然，不過沒有說出口，只各人的笑鬧突然停住了，眼光也彼此一瞥，因為他們的說話，笑，以及跑跳的聲音，彷彿有誰替他們限定着，留在巷子裏儘有餘音，正同頭上的一道青天一樣，深深的牽引人的心靈，說狹窄嗎？可是到今天纔覺得天是青的似的。同時芭茅也真綠，城牆上長的苔，叢叢的不知名的紫紅花，也都在那裏啞着不動，——我寫了這麼多的字，他們是一瞬間的事，立刻在那石碑底下蹲着找名字了。

他們每逢到了家家坟，首先是找名字。比如小林，找姓程的，不但眼巴巴的記憶這名字，這名字儼然就是一個活人，非常親稔，要

說是自己的祖父或父親纔好。姓程的碰巧有好幾個，所以小林格外得意，——家家墳裏他家有好幾個了。

他們以為那些名字是代表死人的，埋在家墳裏的死人的。

小傢伙們連字也未見得都認識，甚者還沒有人解釋他聽，家家墳是怎樣一個意義？「家家墳」，也同「前街」，「後街」一樣，這麼慣聽了的也就這麼說。至於這壓蹲在牠面前，是見了他們的兩位領袖那壓蹲，好玩。小林雖然被稱為會做翻案文章，會翻案未必會「通」，何況接着名字的最末一行，某年某月某日敬立，字跡已很是模糊，那年號又不是如銅錢上所習見的，超過他們的智識範圍之外。老四也不能，而且也不及訂正，他同小林恰得其反，非常的頹唐，——找遍了也找不出他同姓的——那家家墳缺少他一家了，比先生誇獎小林還失體面。以前也頹唐過幾回，然而說到家家墳總是歡喜的，也總還是要找。

「啊，看那個的喇叭做得響！」

許許多多的腦殼當中，老四突然抽出他的來，擠得一兩個竟跌坐下去了。

大家都在墳坦裏，除了王毛兒，——他還跪在碑前，並不是看碑，他起先就沒有加到一夥的。

暫時又好像沒有孩子在這裏，各人都不言不語的低頭捲自己的喇叭了。

小林坐在墳頭，——他最歡喜上到墳頭，

比背着母親登城還覺得好玩，一面捲，一面用嘴來蘸。不時又偷着眼睛看草，因為牠是那樣吞着陽光綠，疑心牠在那裏慢慢的閃跳，或者數也數不清的唧咕。仔細一看，這地方是多麼圓，而且相信牠是深的哩！越看越深，同平素看姐姐眼睛裏的瞳子一樣，他簡直以為這是一口塘了，——草本是那麼平平的，密密的，可以做成深淵的水面。兩邊一轉，芭茅森森的立住，好像許多寶劍，青青的天，就在尖頭。仰起頭來，又有更高的遮不住的城壕——

「小林哥，墳頭上坐不得的，我燒我媽媽香，跑到墳頭上玩，爸爸喝我下來。」

毛兒的話！出乎小林的意外，他在那裏望小林，貓一般的縮成了一團，小林望他，他笑，笑得更叫人可憐他，太陽照着墨污了的臉發汗。小林十分抱歉，毛兒這副形相，完全是他畫出來的！

「你媽媽在那裏呢？」

「在好遠。」

「你記得你媽媽嗎？」

毛兒沒有答出來，一驚，接着哈哈大笑——

老四的喇叭首先響。

### 再談「村名謎」

負

記者先生：

閱語絲六十二期，所載楊先生「談談村名謎」一則；甚有趣味。我鄉也有許多好村名謎，讓我也來談談。

(一) 莊上，——裝上。

布袋有口。

(解) 這個很容易懂得，布袋有口，當然可以裝上了。

(二) 南莊，——難裝。

布袋無口。

(解) 布袋既無口，也就難裝了。和上一條成反比。

(三) 茨村，——刺村。

街心拉荆棘。

(解) 荆棘在街心拉，必定要把荆棘上的刺扎在街心。

(四) 趙岡，——照缸。

新媳婦沒有鏡。

(解) 因為新媳婦沒有鏡子照，所以纔去照水缸。

(五) 台村，——抬村。

當街穿槓子。

(解) 槓子是專為抬東西，穿上槓子，就是抬的了。

(六) 井店，——緊墊。

小孩子沒有拉到娘懷裏。

(解) 小孩子尿，沒有拉到娘懷裏，由於屁股墊墊得緊。

以上各謎：謎底是假音，謎語是會意。聰明的讀者一看就能了然，不用我多事曉舌了。

# 關於整頓學風文件的

## 的通信

董紹明

豈明先生：

閱語絲第七十一期「整頓學風文件」一文，其間有涉及張純一先生的三兩句話。我前幾年同他相處頗久，所以多知道他一點。他是湖北漢陽人，并非老虎的同鄉。他起初信基督教，近來頗傾向佛教，曾有「佛化基督宗」的主張。說起來他也是一個老革命黨，滿清時代有幾次差一點被坑去喪了命。生平氣憤痛惡官僚，所以始終一身道條，不肯做官，民國九年在大津南開學校教書的時候，張之江（那時還是馮祥子下的一個營長）因為仰慕他的為人，投奔在門下求作弟子。張之江作了察哈爾都統，便接去署中供養。據我所知，他在那裏著書修行，不大干與時事。因為我們彼此的見解不能相合，所以不常通信。近來在報紙上看見張之江幾次整頓學風的文件，伏園先生就疑心是他的手筆（見前數日京報副刊）。不過我曉得他當年教書的時候，曾經劇烈的攻擊孔家禮教的狹陋；雖然老年人的思想往往與青年人的隔遠，但還不敢相信就會發生這樣頑固的論調。他平素待生徒很好，雖然與他意見絕不相容的人，感情依然不錯。我想，他如果聽見國務院前屠殺的情形，一定非常痛心的。我以爲

現在的武人，不管標榜的怎樣好，頭腦一定是昏亂的。以張之江一人而論，平常以爲是軍人中好點的了，然而他一方面作基督徒，一方面納妾，一方面又反對男女同學；其餘的也就難以不問而知了。他的思想既然昏亂，自然不希奇會有這樣悖謬的主張。他現在榮任西北督辦，幕府自然多著，何必一定要靠張老先生捉刀？近來國內思想界發了一陣依靠武人的迷夢。所依靠的武人偶而做一兩件錯事，便想爲他辨解或脫卸，——資白的說，我實在有點疑心伏園先生的態度是如此的。因爲不敢得罪有鎗階級，遂據了傳言來羅織，不惜拖累一個名位皆無的窮儒，不管其中的用意如何，究竟不是思想家忠實的態度，經過這次慘變，看看國民軍所持的態度希望大家醒了這個迷夢，還是老老實實的用自己的鮮血和頭顱來革命，圖便宜總是要上當的。不和先生的意思以爲如何？這次民衆入屠場，我也在內。因爲我身軀大些，并且穿的是學生服，被執政府的衛隊認爲亂黨或暴徒，很照著我放了幾鎗。總算倖存，祇失去一頂便帽，一架眼鏡，究竟從鐵門中間的肉堆子裏滿身血污的爬了出來，雖然也全個身體爲逃衆踐踏得痛了好幾天。所以現在寫這封信的動機，大半是出於氣憤；爲張老先生辯解，恐怕還在其次。現在可以告慰先生，我沒有死，也沒有傷，依然同其他的同學在商量討賊救國的方法。

法。其餘的事後日當面談罷。此間近好。

三月二十四日，學生董紹明於燕大。

景天兄：

關於張純一先生的流言是我從某處聽來的，並非伏園君所創始，雖然京副的發表日子在語絲之前。現在我也已查明那個整頓學風的主張完全是張之江自己的意思，是什麼本人良心上的主張，有人到張家口親聽見他這樣說，並且對於國務院前的屠殺似乎不覺得怎麼抱歉。關於張之江先生的話可以知道是悞傳的了；關於張之江督辦，——我們已知道他是怎麼一流人，此舉也不必多費筆墨了。

你及我一生地從虎口裏逃出來，那當然是很可賀的，不過我覺得更可賀的還在別的上頭，便，這個難有可貴的經驗，在大衆方面我希望從此取消了什麼羣衆運動及請願，在個人方面因了種種危險恐怖悲慘的訓練可以養成堅忍的性格；倘若能夠在多少人的中間發生了這樣影響，我可以相信這五十餘人的被殺者便不是白死了，即使他們的冤在社會上永遠沒有昭雪。再談。三月二十七日人周作人。